

广发集利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 年 7 月 9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广发集利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广发集利一年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0267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 年 8 月 21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广发集利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广发集利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 2025 年度的第 2 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广发集利一年定期 开放债券 A	广发集利一年定期开放 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267	000268
截止基准日下 属分级基金 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 属分级基金 份额净值 （单位：元）	1.110	1.106
	基准日下 属分级基金 可供分配 利润（单 位：元）	8,951,818.25	1,208,920.35
	截止基准 日按照基 金合同约 定的分红 比例计算 的应分配 金额（单 位：	2,685,545.48	362,676.11

	元)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110	0.090	

注：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收益每季度最少分配一次，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 12 次，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收益分配基准日可供分配利润的 30%。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5 年 7 月 11 日
除息日	2025 年 7 月 11 日（场外）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5 年 7 月 14 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的全体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每个封闭期均为 1 年，封闭期是指自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包括该日）或自每一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日）1 年的期间。封闭期间不接受申购和赎回申请，封闭期内基金收益分配采用现金方式。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 （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 （2）本基金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每个封闭期均为 1 年，封闭期是指自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包括该日）或自每一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日）1 年的期间。封闭期间不接受申购和赎回申请，封闭期内基金收益分配采用现金方式。

风险提示：本基金分红并不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因此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投资者欲了解有关分红的情况，可到办理业务的当地销售网点查询，也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ffunds.com.cn）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95105828 或 020-83936999 咨询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9 日